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ield Go Holdings Ltd.

### 耀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6)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耀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函(「該通函」)及通告(「該通告」)，內容有關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將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small>(附註)</small>		票數 (%)		獲股東通過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批准：	364,728,000 (100%)	0 (0%)	是
	(a) 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Yield Go Holdings Ltd.」更改為「Metaspacex Limited」，並免除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耀高控股有限公司」(統稱「更改本公司名稱」)；及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於彼可能認為必要、適當或權宜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為或就執行更改本公司名稱及使之生效進行一切有關行動及事情，以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包括印章(如適用)，並於開曼群島及香港辦理任何所需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附註：特別決議案全文載於該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有48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相當於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之股份總數。

四名董事(即梁文志先生、韓東廣先生、康睿鵬先生及何建宇先生)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了股東特別大會。餘下董事(即鄭晨輝先生、陳怡冬先生、周丹青先生、周地先生、孟小楹女士及鄭柏林先生)因有其他工作事務在身，未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時並不受任何限制，且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示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由於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上述決議案獲得不少於75%的贊成票，因此，該決議案已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耀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文志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晨輝先生、梁文志先生、韓東廣先生及康睿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怡冬先生及周丹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建宇先生、周地先生、孟小楹女士及鄭柏林先生。